

大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推荐申报 2020 年度辽宁省中小企业 专精特新企业（产品）的通知

各区市县（先导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

根据《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度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产品）申报工作的通知》（辽工信明电〔2020〕168 号）要求，为进一步提升中小企业专业化能力和水平，鼓励引导我省中小企业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发展之路，现将申报 2020 年度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产品）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凡符合《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小企业实现“专精特新”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辽工信改革〔2019〕35 号）条件要求的我市中小企业，均可申报。原则上，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应当具备有效期内的专精特新产品，申报专精特新“小巨人”应当是有效期内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二、申报方式

申报专精特新企业（产品）均以网上申报形式开展，登录辽宁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www.lnqypt.cn），点击辽宁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专项申报系统或直接登陆 zjtx.lnqypt.cn 注册申报，经区市县（先导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初审、市级主管部门复审后向省级主管部门推荐。

三、申报时限

2020 年度辽宁省专精特新企业（产品）申报时限截至 2020 年 8 月 10 日。

四、相关要求

（一）各地区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开展专精特新企业（产品）申报工作。加强对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支持力度，做好申报培训和政策解答，调动企业申报的积极性、主动性。

（二）各区市县（先导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初审推荐结束后，请于 8 月 15 日前将正式文件（含企业名单）报送市工信局，电子版请发送至邮箱 21595995@qq.com。

（三）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将组织辽宁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专项申报系统使用培训（时间另行通知），届时我们将召集各区市县（先导区）相关人员参加视频培训会议。

大连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 6 月 28 日

（联系人：潘舒；联系电话：83686040）

（此件公开发布）